

证券代码：871368 证券简称：达沃环保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 四川达沃斯生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严廷林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310,3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董事沈永贵因疫情防控要求缺席，董事夏高志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雍丹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3）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4）。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3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3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3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3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的经营计划，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增长的需求，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利润拟不进行分配，也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年度作为流动资金参与公司运营。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3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2022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2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3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3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3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3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印鉴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印鉴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3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的《印鉴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3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2-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3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严廷林、严博、沈永贵、夏高志、赵晓燕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严廷林、严博、沈永贵、夏高志、赵晓燕均不属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对象。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三届

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3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公司监事会提名秦福平、雍丹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秦福平、雍丹均不属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对象。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第二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3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四川九贤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李顺律师、何丽媛律师
-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议案的提出和审议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四川达沃斯生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四川九贤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达沃斯生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四川达沃斯生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6 日